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9-050号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划转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执行司法裁定而导致的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被司法划转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康”)持有的公司34,000,000股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5.14%。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西部资源”)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通知,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恒康持有的本公司34,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其持股总数的12.71%,占公司总股本的5.14%,于2019年9月18日被解除轮侯冻结,并被司法划转。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因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富润”)与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实际控制人阙文彬先生的债务纠纷,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网址:http://auction.jd.com/sifa.html)发布股权拍卖公告,于2019年8月12日10时至2019年8月13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公开拍卖四川恒康持有的公司34,000,000股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5.14%。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页面显示的拍卖结果,因无人出价,本次拍卖流拍。

2019年9月12日,四川恒康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执行裁定书》,将被执行人四川恒康持有的西部资源34,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含孳息,即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作价126,480,000元抵偿给申请执行人四川富润,以清偿被执行人欠其相应债务。

2019年9月16日,四川恒康原质押给四川富润的被委托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上述34,000,000股办理完成解除质押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19-029号《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临2019-038号《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临2019-046号《关于控股股东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的公告》、临2019-048号《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2019年9月18日,公司收到中登公司通知,解除四川恒康持有的上述本公司34,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的轮候冻结,占其持股总数的12.71%,占公司总股本的5.14%,并将该部分股份司法划转至四川富润。

本次权益变动前,四川恒康持有本公司股份267,512,0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42%,为公司控股股东,阙文彬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四川富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四川恒康持有本公司股份233,512,0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28%,仍为公司控股股东,阙文彬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四川富润持有本公司股份3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4%,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二、权益变动各方的基本情况

(一)被执行人

名称: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小天竺街75号1栋12楼4号

法定代表人:严钢

注册资本:伍亿伍仟零陆拾捌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201875497

成立日期:1996年2月7日

营业期限:1996年2月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商品批发与零售;商务服务业;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农业服务业;计算机服务业;进出口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自然人阙文彬先生持有四川恒康99.95%股权,为四川恒康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晓兰女士持有四川恒康0.05%股权,系阙文彬先生之配偶。

(二)申请执行人

名称: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20号

法定代表人:秦明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75807029G

成立日期:2005年6月2日

营业期限:2005年6月2日至3999年1月1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及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商务服务业;贸易经纪与代理(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四川富润54.33%股权,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四川富润45.67%股权。

四川恒康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四川富润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所涉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四川富润已编制完成《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四川恒康尚未完成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编制工作,公司将待其完成后,代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恒康持有的除上述被执行的其他本公司股份233,512,0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28%,亦已全部被司法冻结(轮侯冻结),其中的96,290,000股同时仍处于质押状态。四川恒康正积极与相关债权人进行协商,争取早日解除对公司股份的司法冻结(轮侯冻结),但如未及时得到妥善处理,则该部分股份仍可能继续被司法处置,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9-051号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关于对公司控股股东签署〈重组框架协议〉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9月16日,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签署〈重组框架协议〉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275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19-049号《关于收到对公司控股股东签署〈重组框架协议〉相关事项问询函的公告》。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所涉及的问题逐条落实和回复。由于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的补充、核实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原定时间前完成回复工作。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将在相关事项核实后,尽快提交回复并披露。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9月20日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股票代码:600139.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20号

通讯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266号富润国际广场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执行司法裁定)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九月一十六日

声 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资源”)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西部资源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无需再行获得相关部门批复。本次权益变动已取得相关监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西部资源、上市公司、公司	指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恒康发展	指	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执行司法裁定的方式获得西部资源无限售流通股3,400万股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20号

法定代表人:秦明

注册资本:30,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75807029G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及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商务服务业;贸易经济与代理(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 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许可证经营);(依法须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05年6月2日至永久

主要股东: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54.33%,四川省投资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45.67%

通讯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266号富润国际广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在公司任职情况
秦明	男	中国	成都	否	董事长
李小波	男	中国	成都	否	董事、总经理
杜德蓉	女	中国	成都	否	董事
王仁平	男	中国	成都	否	董事
王晋忠	男	中国	成都	否	董事
牛建国	男	中国	成都	否	董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炼石航空(000697.SZ)55,968,005股,占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8.33%。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西部资源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公证债权文书已进入执行阶段,被执行人恒康发展应当向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偿还债务的义务;恒康发展所持有的3,400万股“西部资源”股票(证券代码:600139.SH,证券类别:无限售流通股)由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在京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因无人竞拍而流拍。根据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18)川01执510-4号,恒康发展持有的3,400万股“西部资源”股票(证券代码:600139.SH,证券类别:无限售流通股)将作价人民币126,480,000元交付信息披露义务人抵偿债务。3,400万股“西部资源”股票(证券代码:600139.SH,证券类别:无限售流通股)的所有权及其他权利自上述裁定送达信息披露义务人时起转移。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除本报告书披露信息之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安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执行司法裁定的方式获得上市公司权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并未持有上市公司股票。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为3,400万股,持股比例为5.14%。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西部资源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公证债权文书已进入执行阶段,被执行人恒康发展应当向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偿还债务的义务;恒康发展所持有的3,400万股“西部资源”股票(证券代码:600139.SH,证券类别:无限售流通股)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在京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因无人竞拍而流拍。根据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18)川01执510-4号,恒康发展持有的3,400万股“西部资源”股票(证券代码:600139.SH,证券类别:无限售流通股)将作价人民币126,480,000元交付信息披露义务人抵偿债务。3,400万股“西部资源”股票(证券代码:600139.SH,证券类别:无限售流通股)的所有权及其他权利自上述裁定送达信息披露义务人时起转移。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在原持股方恒康发展持有的上述3,400万股“西部资源”股票被过户给信息披露义务人之前,该3,400万股“西部资源”股由恒康发展质押给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被委托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并多次被司法机关采取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措施。

当原持股方恒康发展持有的上述3,400万股“西部资源”股票通过执行司法裁定被过户给信息披露义务人之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

上述3,400万股“西部资源”股票为无限售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后续的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秦明

签署日期:2019年9月16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工商营业执照;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三)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18)川01执510-4号;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四川省绵阳市
股票简称	西部资源	股票代码	60013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四川省成都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一家) 否□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否√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持股数量:0 持股比例:0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变动数量:3,400万股 变动比例:5.14%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否√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秦明
签署日期:2019 年 9月16 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9-232
债券代码:101762072 债券简称:17阳光城MTN003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19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保证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7阳光城MTN003;债券代码:101762072)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3.债券简称:17阳光城MTN003

4.债券代码:101762072

5.发行总额:人民币10亿元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7.50%

7.兑付日:2019年9月29日

二、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受更,应在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徐悠婧

联系方式:021-80328700

2.主承销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健

联系方式:010-56367836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陈龚荣

联系方式:021-23198708、021-23198682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9-233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长沙中泛置业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105.82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46.0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750.10亿元。上述两类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855.92亿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除上述两类担保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100%权益的子公司长沙中泛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中泛置业”)接受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长沙分行”)提供不超过17亿元的融资,融资期限不超过36个月,作为担保条件:以长沙中泛置业名下项目土地、在建工程或追加公司控股下属子公司名下部分项目土地提供抵押,公司对长沙中泛置业该笔融资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中涉及的金融机构、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二)担保审批情况

2019年3月13日和2019年4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局第六十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2019年公司总计划担保额度为1,500.00亿元,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公司将依据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实际融资情况在同等级标准的范围内对担保对象和担保额度进行调剂,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审慎原则对各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和管理,具体详见公告2019-068。

本次担保在上述担保计划内实施。根据2019年度担保计划及已实施的调剂事项,公司为子公司长沙中泛置业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55.555亿元,使用50.355亿元,从子公司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逸沛雅苑房地产有限公司担保35.2亿额度中调剂11.8亿元额度至长沙中泛置业。经本次调剂后,公司为子公司长沙中泛置业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67.355亿元。本次担保实施后,其剩余可使用的额度为0元。

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亿元):

2019年度担保额度调剂调入方情况							
公司名称	2019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	2019年担保计划额度(含已调整额度)	本次调入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后计划担保额度	实际使用担保金额	含本次公告已使用担保额度	可用担保额度
长沙中泛置业有限公司	67.54%	55.555	11.8	67.355	50.355	67.355	0

2019年度担保额度调剂调出方情况							
公司名称	2019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	2019年担保计划额度(含已调整额度)	本次调出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后计划担保额度	实际使用担保金额	含本次公告已使用担保额度	可用担保额度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逸沛雅苑房地产有限公司	101.91%	35.2	11.8	23.4	21.2	21.2	2.2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长沙中泛置业有限公司;

(二)成立日期:2006年4月10日;

(三)注册资本:30,000万元;

(四)法定代表人:陈良良;

(五)注册地点:长沙市雨花区韶山中路419号凯宾商业广场北塔2229号;

(六)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建筑装饰;

(七)股东情况:公司合并持有其100%股权;

(八)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60,205.90	1,223,077.87
负债总额	680,812.02	826,055.21
长期借款	124,720.00	23,560.00
流动负债	556,092.02	802,495.21
净资产	379,393.87	397,022.66
	2018年1-12月	2019年1-6月
营业收入	181,723.04	167,879.82
净利润	4,446.03	1,749.50

以上2018年财务数据经湖南恒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湖恒基会审字[2019]第00722号审计报告。

(九)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十)项目主要用地基本情况

序号	所属公司	成交价(亿元)	土地证号或宗地号	土地位置	出让面积(平方米)	容积率	绿地率	土地用途
1	长沙中泛置业有限公司	34.7	长国用2014第054431	北临火焰路,南临机场高速北辅道,西至合阳路,合沣路,新花候路,围成的闭合区域	72,299.64	4.00	40.00	住宅
2.1			长国用2014第106304		23,457.47	3.82	40.00	住宅
2.2			长国用2014 第106302		26,441.71	3.82	40.00	住宅
2.3			长国用2014 第106303		42,164.18	3.82	40.00	住宅
2.4			长国用2014 第106301		27,040.87	3.82	40.00	住宅
3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01809号		3,554.21	4.02	40.00	住宅
4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01821号		8,130.89	5.01	40.00	住宅
5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01822号		7,040.54	6.73	30.00	商业
6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01798号		16,366.67	8.18	30.00	商业
7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01811号		14,325.93	7.49	30.00	商业
9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01814号		38,188.08	4.19	40.00	住宅
10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01805号		66,413.67	4.33	40.00	住宅
11			长国用2014第118072		56,546.04	4.00	40.00	住宅
12			长国用2014第054433		14,042.77	3.58	40.00	住宅
15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01808号		16,747.95	4.50	40.00	住宅
16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01820号		102,426.30	4.74	40.00	住宅
17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01817号		44,776.57	5.11	40.00	住宅
18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01832号		21,904.02	4.52	40.00	住宅
合计					601,867.51			

三、本次交易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持有100%权益的子公司长沙中泛置业接受浙商银行长沙分行提供不超过17亿元的融资,融资期限不超过36个月,作为担保条件:以长沙中泛置业名下项目土地、在建工程或追加公司控股下属子公司名下部分项目土地提供抵押,公司对长沙中泛置业该笔融资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范围及期限等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第六十次董事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董事局认为,上述担保计划是为了满足公司2019年度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时,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对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对于向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和其他股东将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者采取反担保等措施控制风险,如其他股东无法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则将由非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被担保人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2019年担保计划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本次担保在公司2019年度担保计划授权范围内,长沙中泛置业项目进展顺利,偿债能力良好,同时,以长沙中泛置业名下项目土地、在建工程或追加公司控股下属子公司名下部分项目土地提供抵押。

综上,本次公司对以长沙中泛置业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151.75亿元,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105.82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46.0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1,251.67亿元,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750.51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326.43%。上述两类担保合计总额度1,403.42亿元,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855.92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372.48%。除上述两类担保,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六十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三)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草案。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19-109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9年9月25日(星期三)下午15:00在厦门市湖里区嘉禾路588号盈趣科技大厦7楼3POS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19年9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106)。现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9月25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9月24日-2019年9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2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24日下午15:00至2019年9月2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18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18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嘉禾路588号盈趣科技大厦7楼3POS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审议《关于变更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上述议案已于2019年9月6日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9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议案1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杨明、林先锋、王战庆等股权激励对象。

议案1和议案3为特别决议提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提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应当提交的材料: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9月19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邮寄方式登记,参见附件3。

4.登记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嘉禾路588号盈趣科技大厦7楼董事会办公室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杨明

(2)电话号码:0592-7702685

(3)电子邮箱:stock@intretech.com

(4)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嘉禾路588号盈趣科技大厦

6.其他事项:出席会议的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09 月 2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25

2.投票简称:盈趣投票

3.投票时间:2019年9月2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盈趣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赞成,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24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9月25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